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子公司、公司各业务部门以及分公司。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所涉及的法人治理、内部审计、人力资源政策方面，业务层面所涉及的资金、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生产与存货、重大投资项目、研发管理、人力资源、合同管理、财务报表等日常经营管理；重点关注的业务控制主要包括对子公司管控、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公司整体层面内部控制、财务报表的编制流程、重大投资管理、销售与收款流程、采购与付款流程、研发管理流程等方面。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	错报金额 \geq 上年经过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	上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5% \leq 错报金额 $<$ 上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1%	错报金额 $<$ 上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0.5%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或严重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 2、公司因重大差错等原因更正已披露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1、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不利影响，或严重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 2、公司因重大差错等原因更正已披露的财务报告；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经济损失	直接损失 \geq 上年经审计	上年经审计合并报表净	直接损失 $<$ 上年经审计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资产的 0.5% ≤ 直接损失 < 上年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1%	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0.5%
--	-------------	----------------------------------	---------------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决策程序存在缺陷，导致重大失误；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 3、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经营； 4、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6、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1、决策程序存在缺陷，可能导致一般失误； 2、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3、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 4、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5、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无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3. 一般缺陷

报告期内，经公司内部审计调查取证、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专项审计，发现一家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团队在任职期间可能存在涉嫌职务侵占的犯罪行为。公司为维护自身利益，追回经济损失，已向属地公安机关报案。经公安机关初步侦查，该控股子公司的管理团队在任职期间涉嫌利用职务便利，恶意侵占公司资金。未发现涉案人员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

案发后，上市公司高度重视，成立专项调查整改小组，一方面积极配合公安机关调查取证，推动案件侦查；另一方面对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关键环节进行排查整改。对该控股子公司，上市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制定整改方案，加强防范措施，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主犯已被公安机关逮捕，其余涉案人员被取保候审，案件处于逮捕后侦查阶段。上市公司高度关注该案件进展情况，并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全力配合公安机关通过各种方式追缴财产，预计能够足额追回上市公司的直接损失，对上市公司的不利影响整体可控。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根据年初制定的审计计划，对纳入评价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控股子公司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及各种内部控制制度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核实和评价，重点关注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财务报告、人力资源管理、信息化管理、合同管理、公章管理及重大信息报备等，对检查中发现的内控缺陷积极督促、跟踪、检查、核实其整改

情况，狠抓落实。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结合公司的自身发展和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适时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调整。公司将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控要素入手，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和管理要求，在全面评价的基础上，重点分析评价控股子公司、重大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让各级管理层了解、熟悉、掌握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缺陷，为管理层改进、优化、完善实施企业内部控制提供正确的方向。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升级内部审计模式，强化风险分析，挖掘内审价值，打通整改机制，建立整改闭环；将继续深化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具体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措施，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确保经济活动合法合规，确保公司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完整，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凌志敏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9日